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高郡妘  
電話：08-7320415#3655  
電子信箱：a252021@ddc.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高樹鄉新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22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254275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4662679\_11254275600\_1\_4662679\_11254275600\_1.pdf)

主旨：有關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辦理教育部「A1數位學習工作坊  
(一)混成課程」，請貴校踴躍參加，同意核予公(差)假登  
記及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112年8月15日臺科大師培字第  
1120106576號函辦理。

二、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

(一)時間與地點：

- 1、112年9月6日(星期三)下午3時至4時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英才樓R304會議室。
- 2、112年10月11日(星期三)下午2時至3時假臺北市東吳大學城中校區(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一段56號)第四大樓4201會議室。
- 3、112年11月15日(星期三)下午3時至4時假國立臺南大學府城校區(臺南市中區樹林街二段33號)誠正大樓B309會議室。



(二)報名資格：報名旨揭工作坊(A1實體/同步課程)需先完成A1非同步課程(2小時)，並提供研習證明與完成及上傳學習單與5至10分鐘的學習單內容解說影片(詳如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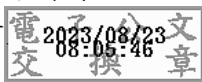
(三)報名及研習資訊：旨揭工作坊將以實體授課方式辦理，每梯次限額20名，請上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高級中等學校網站(<https://dlap.ntust.edu.tw/>)最新消息查詢，完成報名者辦理單位將於開課前三日以電子郵件寄發錄取通知。

三、相關工作坊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數位學習與教育研究所田珊珊助理(電子信箱：tsrl.taiwan@gmail.com、聯絡電話：0916449860)。

四、檢附實施計畫1份。

正本：各國中、各國小、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2年高級中等學校

## 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實施規劃

### 一、目的

1. 培育教師自主學習活動設計知能
2. 培育教師應用數位學習平臺與科技融入教學能力

### 二、辦理單位與聯絡方式

主辦單位：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北區輔導計畫

聯絡人：田珊珊助理 Email：[tsrl.taiwan@gmail.com](mailto:tsrl.taiwan@gmail.com)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南區輔導計畫

聯絡人：沈雅茹助理 Email：[sstasrl@tlkr.nknu.edu.tw](mailto:sstasrl@tlkr.nknu.edu.tw)

### 三、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辦理方式與時數登錄說明

1. 本課程包含兩個子課程，教師須依序完成子課程。
  - (1) 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非同步2小時)，以下簡稱A1非同步課程
  - (2) 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實體/同步1小時)，以下簡稱A1實體/同步課程
2. 教師依規定通過A1非同步課程，將由教育部磨課師平台自動登錄2小時之研習時數；若再通過A1實體/同步課程者，將由開課單位登錄1小時之研習時數。
3. 需完成A1非同步課程2小時及A1實體/同步課程1小時之研習時數，才算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的3小時培訓。

### 四、「A1非同步課程」修課規定

1. 教師至「教育部磨課師平臺」(<https://moocs.moe.edu.tw/>)，報名參加課程。課程名稱為：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非同步2小時)。修課教師須依課程規定，完成影片觀看與測驗。
2. A1非同步課程通過條件有二：(1)閱讀時數達80分鐘以上(2)測驗成績達80分以上。
3. 請於該門課程網頁下載學習單(如附件一)及研習證明。完成學習單後，始可報名A1同步課程。

### 五、「A1同步課程」修課規定

1. 課程內容與規範請參見附件二，各場次活動報名請參見附件三至五，研習內容不得任意調整。
2. 欲報名A1同步課程之教師，須於報名網頁上傳A1非同步課程研習證明、A1實體/同步課程學習單，以及學習單解說影片(5-10分鐘)，以完成報名手續。
3. 開課單位確認教師上傳的資料無誤後，以電子郵件寄發錄取通知。
4. 錄取A1同步課程之教師，於上課當天參與同儕互評，對其他教師之解說影片進行評分。輔導教授將依互評表任意邀請教師說明評分原因，並給予建議。

### 六、其他

1. 本辦法主、承辦單位保有實施計畫之解釋修改權利。
2. 本實施計畫未竟事宜，將另行公告於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高級中等學校計畫網站(<http://dlap.ntust.edu.tw>)。

【附件一】學習單

| 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學習單                      |  |         |  |
|------------------------------------------|--|---------|--|
| 基本資料                                     |  | 聯絡資料    |  |
| 姓名                                       |  | Email   |  |
| 任職學校                                     |  | Line ID |  |
| 任教科目                                     |  | 手機號碼    |  |
| 1. 你預計把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應用到哪一個課程中?                |  |         |  |
| 2. 在這個課程中，你設計的自主學習規劃單會建議學生採用那些策略來做預習與複習? |  |         |  |
| 3. 在這個課程中，你會如何設計WSQ學習單?                  |  |         |  |
| 4. 你會設計什麼樣的組內共學及組間互學活動?請說明活動的情境。         |  |         |  |

## 「A1同步課程」課程內容與規範

一、邀請對象：已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非同步2小時)」之高中職教師

### 二、參加教師條件及注意事項

1. 須於報名網頁上傳下列資料：

(1) A1非同步課程研習證明

(2) A1非同步課程完成的學習單

(3) 學習單解說影片(5-10分鐘)。

• 解說影片規格：

- 影片長度：5-10分鐘內，螢幕錄影或手機錄影均可
- 畫面須包括教師解說的動態人臉以及學習單內容
- 提供Youtube 連結(可設定為不公開，但需要知道連結的人都可以觀看；如造成團隊或其他與會教師無法觀看影片，將視同未完成本活動。)

1. 解說影片內容應包含：

- 報名教師的服務單位、姓名、任教的學科
- 如何規劃WSQ學習單及四學在學科課程中
- 清楚描述WSQ學習單教案的實施流程

2. 參與教師之上傳資料經檢核後，以電子郵件寄發錄取通知；上傳資料不完整或內容不符者，無法參與A1實體/同步課程。

3. 報名通過之教師，必須全程參與A1實體/同步課程的活動；如未全程參與活動，或未完成指定任務，將視同未完成課程。

4. 教師完成A1實體/同步課程後，核予1小時之研習時數。詳細課程辦理方式與時數登錄說明，請參見實施規劃說明。

5. 計畫團隊保有實施計畫之解釋修改權利。

6. 本實施計畫未竟事宜，將另行公告於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高級中等學校計畫網站 (<http://dlap.ntust.edu.tw>)。

### 三、議程及內容說明

| 議程        | 內容                          | 時間長度 |
|-----------|-----------------------------|------|
| 報 到       | 領取互評表及簽到                    |      |
| 研習說明      | 主持人針對研習方式進行簡要說明             | 5分鐘  |
| 組內共學      | 參與教師進行同儕互評，對其他教師之解說影片進行評分   | 15分鐘 |
| 組間互學及教師導學 | 輔導教授將依互評表隨機邀請教師說明評分原因，並給予建議 | 40分鐘 |
| 研習結束      | 大合照                         |      |



【附件三】

## 112年第五梯次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實體1小時)議程

- 一、 研習日期：112年09月06日(星期三) 下午15:00-16:00
- 二、 研習地點：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才校區(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 英才樓R304會議室
- 三、 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12年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北區輔導計畫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12年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南區輔導計畫
- 四、 邀請對象：已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非同步2小時)」之高中職教師
- 五、 報名方式：採個人網路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8FtfAmjjiAu3ecRvy5>
- 六、 報名期間：即日起至8月30日(星期三)23:59pm  
計畫團隊將於開課前3日審核完畢，以電子郵件寄發通過審核之錄取通知。
- 七、 聯絡方式：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北區輔導計畫團隊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數位學習與教育研究所 田珊珊助理  
Tel：0916-449-860 · Email：[tsrl.taiwan@gmail.com](mailto:tsrl.taiwan@gmail.com)
- 八、 報名規則與活動流程說明
  1. 報名規則與活動流程請參見「A1同步課程」課程內容與規範說明。
  2. 當天需要教師展示學習單，請教師先行準備。可攜帶筆電、平板、手機等載具，以便當天投影使用。
- 九、 交通資訊
  1. 交通資訊參考網頁：[http://oir.nou.edu.tw/doc\\_message/5bb1c80e0e3e5.pdf](http://oir.nou.edu.tw/doc_message/5bb1c80e0e3e5.pdf)
    - 搭火車至台中火車站
      - (1) 臺中火車站本校:7線公車 11左、27、32、290、323、324、325。
      - (2) 本校至臺中火車站:9線公車11右、32、86、101、107、290、323、324、325。
      - (3) 搭乘計程車至本校約十分鐘。
      - (4) 直接步行至本校約三十分鐘。
    - 搭乘國道客運
      - (1) 有經台中教育大學之國道客運，可直接在本校民權路側門下車。
      - (2) 未經本校之客運，可搭至台中火車站或朝馬、中港轉運站等站轉乘其他交通工具。
    - 搭乘高鐵
      - (1) 由高鐵站搭乘接駁車至 SOGO 百貨公司站或土庫停車場站(五權西路與忠明南路口)下車,改搭計程車至台中教育大學民生路校門口。
      - (2) 相關資訊請參考《台灣高鐵》網站。
    - 行駛高速公路、中投公路
      - (1) 中山高速公路下台中交流道後往台中方向,直行台中港路右轉民權路或五權路可達。
      - (2) 中山高速公路下南屯交流道後往台中方向,直行五權西路接五權路可達。
      - (3) 中投公路北上至台中端,直行五權南路→五權路即可到達。搭乘火車至臺中火車站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區平面圖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英才校區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 英才校區

英才路 589 巷  
Ln. 589, YingCai Rd.

民生路 225 巷  
Ln. 225, Minsheng Rd.



英才路 58 巷  
Ln. 589, YingCai Rd.



【附件四】

## 112年第六梯次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實體1小時)議程

- 一、研習日期：112年10月11日(星期三) 下午14:00-15:00
- 二、研習地點：臺北市東吳大學城中校區(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一段56號)第四大樓4201會議室
- 三、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12年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北區輔導計畫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12年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南區輔導計畫

- 四、邀請對象：已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非同步2小時)」之高中職教師

- 五、報名方式：採個人網路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PZBMBkg1J9gfjGqx7>

- 六、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0月4日(星期三)23:59pm

計畫團隊將於開課前3日審核完畢，以電子郵件寄發通過審核之錄取通知。

- 七、聯絡方式：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北區輔導計畫團隊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數位學習與教育研究所 田珊珊助理

Tel：0916-449-860 · Email：[tsrl.taiwan@gmail.com](mailto:tsrl.taiwan@gmail.com)

- 八、報名規則與活動流程說明

1. 報名規則與活動流程請參見「A1同步課程」課程內容與規範說明。
2. 當天需要教師展示學習單，請教師先行準備。可攜帶筆電、平板、手機等載具，以便當天投影使用。

- 九、交通資訊

(一) 交通資訊參考網頁：<https://www.ext.scu.edu.tw/location.php>

- 捷運
  - 至西門站(2號出口)或小南門(1號出口)下車，步行即至
- 公車
  - 東吳大學城中校區：38、235、270、662、663、1503
  - 小南門：9、12、20、202、205、212、218、223、234、246、250、253、260、265、302、307、310、604、651、956、仁愛幹線、藍29、重慶幹線
  - 捷運小南門站；38、252、262、262區、304、604、660
- 鐵路
  - 至台北車站下車，搭乘捷運至小南門(1號出口)或西門站(2號出口)下車，步行即至
- 自行駕車
  - 中山高速公路-->重慶北路交流道(往台北市區方向)-->重慶北路三段-->重慶南路-->貴陽街-->城中校區
  - 北二高-->木柵交流道-->辛亥路-->羅斯福路-->中山南路-->凱達格蘭大道-->重慶南路-->貴陽街-->城中校區

- (二) 停車資訊：停車場須收費，建議來賓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東吳大學校內平面圖



【附件五】

## 112年第七梯次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實體1小時)議程

一、研習日期：112年11月15日(星期三) 下午15:00-16:00

二、研習地點：國立臺南大學府城校區(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誠正大樓B309會議室

三、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12年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北區輔導計畫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12年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南區輔導計畫

四、邀請對象：已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混成課程(非同步2小時)」之高中職教師

五、報名方式：採個人網路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GRYr91QdCvdRppsC9>

六、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月8日(星期三)23:59pm

計畫團隊將於開課前3日審核完畢，以電子郵件寄發通過審核之錄取通知。

七、聯絡方式：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北區輔導計畫團隊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數位學習與教育研究所 田珊珊助理

Tel：0916-449-860 · Email：[tsrl.taiwan@gmail.com](mailto:tsrl.taiwan@gmail.com)

八、報名規則與活動流程說明

1. 報名規則與活動流程請參見「A1同步課程」課程內容與規範說明。
2. 當天需要教師展示學習單，請教師先行準備。可攜帶筆電、平板、手機等載具，以便當天投影使用。

九、交通資訊

1. 如果您是在臺南火車站，您的選擇有三項：

(1) 搭計程車：車程約8分鐘，車資約120元。

(2) 搭臺南市公車：

- ✓ 搭乘2路公車：從臺南火車站(北站)上車，於大南門城站下車，再循南門路-樹林街二段-至本校。
- ✓ 搭乘5路、0左公車：從臺南火車站(南站)站上車，於體育公園(臺南大學)站下車，再循體育路-至本校南側校門。

(3) 徒步：可循火車站(前站左轉)-(直行)北門路-東門圓環-(直行)大同路一段至一銀-(右轉接)樹林街二段-南大附小-至本校(步程約25分鐘)。

2. 如果您是在臺南機場，您的選擇有二項：

(1) 搭計程車：車程約15分鐘，車資約200元。

(2) 搭臺南市公車：搭乘5路公車，從臺南航空站(奇美幸福工廠)站上車，於體育公園(臺南大學)站下車，再循體育路-至本校南側校門。

3. 如果您是自行開車，您可選擇：

由仁德交流道下高速公路(往臺南市區)-循東門路-(左轉接)林森路一段-(右轉接)府連路-(直行後往右前方接)開山路-(左轉接)樹林街二段-南大附小-至本校，車程約20分鐘。

4. 如果您搭乘高鐵至臺南站，您可選擇：

至2號出口處搭乘免費接駁車往【臺南市政府】方向(相關轉乘服務資訊，請參考高鐵網站 <https://www.thsrc.com.tw/>)，車程約30分鐘，於延平郡王祠(國立臺南大學)站下車往回走右轉沿著樹林街至本校(步程約5~8分鐘)。

國立臺南大學府城校區平面圖

